

慈溪市公安局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90 号建议协办意见的函

市法院：

丁小根代表提出的“关于加大民营企业贪腐行为惩处力度的建议”已收悉，现将有关协办意见答复如下：

慈溪市民营经济发达，市场主体规模庞大，企业内部“贪腐”案件的频频发生，严重影响着民营企业的发展。近年来，我局从预防、服务、打击三个着力点出发，根据区域分块、产业分类、规模分级的原则，对全市辖区民营企业开展打、防“贪腐”案件的专项攻坚，共破获民营企业贪腐案件 8 起，抓获犯罪嫌疑人 9 名，追赃挽损 930 万元。

一、进企宣讲，提升防范意识。以协会、产业园等为单位，区分产业特征，有针对性的搜集已侦办的典型案例，组织开展阶段性“进企宣讲”。针对重点企业、龙头企业、高新企业，制作优质课件，对企业内部的管理层进行培训。下步，将持续开展此项

工作，优化宣讲内容，以此来提升民营企业防范“贪腐”案件的能力。

二、数字赋能，完善工作机制。以数字化改革为契机，搭建集跨部门职能于一体的“警企通”，实现经济犯罪案件一键报警、在线受理、跟踪办理。在重点乡镇、集中产业园区建设“警企联络室”，提升公安为民营企业服务的能力。目前，已在掌起、逍林、匡堰、横河、白沙、观海卫、宗汉等地设立7个警企服务站，并成立警企联络官、知识产权联络员、知识产权保护联盟、涉外服务“联络官”、网络安全监测员等服务团队，提供不同领域的专业服务，满足企业的各项服务需求。

三、强化打击，全力追赃挽损。依托涉企案件挂案办理机制，制定涉企案件“快受理、快侦办”的工作机制。重点关注企业内部易发的职务侵占、挪用资金、商业贿赂、侵犯商业秘密、侵犯知识产权等经侦案件。对重特大案件，落实领导包案机制；对疑难案件，开展集体会商。同时，在追赃挽损工作上，以法律为准绳，坚持“有赃必追、一查到底”的工作原则，保护和促进企业良性健康发展。

下步，我局将持续发力，继续为民营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。请转达我们对丁小根代表关心公安工作的谢意。

联系人：卢燕丹
联系电话：63331343

